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ST鼎龙

公告编号：2023-031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杭州鼎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鼎龙”）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的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杭州鼎龙	是	36,078,619	21.08%	3.92%	否	是	2023年6月6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和睦支行	补充质押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杭州鼎龙及其一致行动人龙学勤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杭州鼎龙	171,129,453	18.60%	82,211,938	118,290,557	69.12%	12.86%	0	0%	0	0%
龙学勤	33,099,900	3.60%	0	0	0%	0%	0	0%	33,099,900	100%
合计	204,229,353	22.20%	82,211,938	118,290,557	57.92%	12.86%	0	0%	33,099,900	38.52%

三、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属于补充质押，不涉及质押融资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自本公告披露日起算，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一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暂不存在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实际控制人龙学勤先生持有的公司33,099,900股股份被司法冻结外，公司控股股东杭州鼎龙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司法冻结或拍卖等情形，暂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

6、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变动情况及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并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特此公告。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八日